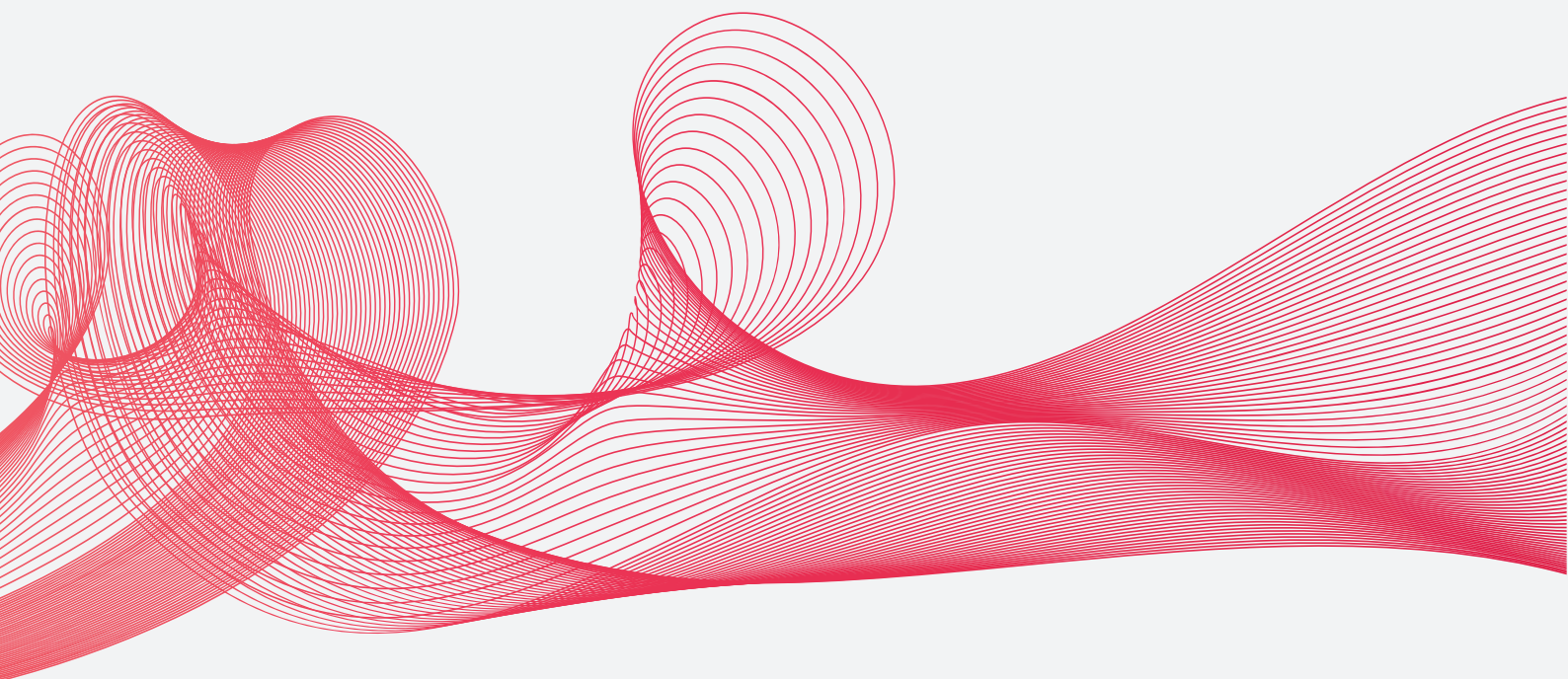


ANNUAL REPORT 2020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CHANGJIANG COMMERCIAL BANK CO., LTD.

2020年度报告



2021年4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一、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本行董事会讨论并通过了《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

三、本行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天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国内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江苏长江商业银行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20年度经营成果。

第二节 基本情况简介

一、注册名称(中文):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

二、注册名称(英文): JIANGSU CHANGJIANG COMMERCIAL BANK CO.,LTD.

三、注册资本: 691,867,376.20 元

四、成立日期: 2008 年 9 月 17 日。由江苏长江城市信用社股份有限公司更名改制为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五、法定代表人:朱惠健

六、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321200141122765E

七、注册地址: 中国江苏省靖江市骥江路 359 号

八、办公地址: 中国江苏省靖江市骥江路 359 号

九、邮政编码: 214500

十、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cjccb.com

十一、客户服务及投诉电话: 96036(江苏) 4008896036(全国)

十二、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天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第三节 股本及股东情况

一、股东、股份总数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股东总数为 92 户，其中法人股股东 34 户，持股比例 93.64%，自然人股东 58 户，持股比例 6.36%。报告期内，本行对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送 3 股的标准实施了一次利润转增股本，股份总数由 53220.5674 万股增加至 69186.73762 万股。

二、报告期末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江苏万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810.7	9.84%
2	江苏幸福门粮油有限公司	6151.6	8.89%
3	靖江市天骄物资有限公司	5752.5	8.31%
4	靖江江北重工装备有限公司	4394	6.35%
5	江苏恒力制动器制造有限公司	3432	4.96%
6	苏州市光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295.5	4.76%
7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95.5	4.76%
8	江苏科尔能源有限公司	3146	4.55%
9	张家港保税区悦凡贸易有限公司	2878.07	4.16%
10	江阴市金纬投资有限公司	2284.88	3.30%
合 计		41440.75	59.90%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行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四、关联交易情况

本行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

最终受益人，属于本行的关联方。本行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属于关联交易。其中，本行与一个关联方之间单笔交易金额占本行资本净额 1%以上，或本行与一个关联方发生交易后本行与该关联方的交易余额占本行资本净额达到 5%以上的交易，属于重大关联交易。依上述统计口径，报告期内，将本行与关联方单笔交易金额在 2354.80 万元(含)以上，或发生交易后本行与该关联方的交易余额在 11774.02 万元(含)以上的视为重大关联交易。

1.报告期内本行共发生 1 笔重大关联交易,具体是：关联方江苏万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系江苏万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关联企业）贷款 1 笔，截至报告期末余额为 3000 万元，状态为正常。

2.报告期内本行共有一般关联交易余额 11571.39 万元，涉及关联方 4 个，共计 22 笔，状态均为正常。

五、本行股权出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份 69186.73762 万股，其中股份质押总数为 10114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62%。

六、股东提名董事、监事情况

无。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及员工情况

一、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年末持股数	工作单位
朱惠健	男	董事长	71.97372 万股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史玉泉	女	董事、行长	71.97372 万股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秦桂涛	男	董事、副行长	71.97372 万股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王华庆	男	独立董事	0	金融时报社
牛晓莉	女	独立董事	0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龚祖修	男	董事	5752.5 万股 (法人股)	靖江市天骄物资有限公司
周芬	女	董事	6810.7 万股 (法人股)	江苏万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王建林	男	监事长	71.97372 万股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陈淑	女	监事	71.97372 万股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章伟良	男	外部监事	0	上海融至道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张廷豹	男	外部监事	0	泰州日报社
张小状	男	监事	6151.6 万股 (法人股)	江苏幸福门粮油有限公司
金文斌	男	副行长	71.97372 万股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李剑	男	副行长	0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刘萍	女	行长助理	71.97372 万股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年度薪酬情况

本行严格按照公司治理要求以及银保监会《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规定，积极完善薪酬管理。根据《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董事履职评价办法》《江苏长江商业银行监事履职评价办法》《江苏长江商业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履职评价办法》《江苏长江商业银行2020年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办法》等，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全年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确定全年薪酬总额。

2020年度全行薪酬总额为税前 22520.55 万元，其中，朱惠健、史玉泉、秦桂涛、王建林、金文斌、李剑、刘萍等 7 名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为税前 918.09 万元。本行对上述 7 名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绩效薪酬的 50%实行了延期支付。

三、员工数量及结构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共有正式员工 1076 人，其中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 817 人。从事金融工作 10 年以上 167 人，3 至 10 年 561 人。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基本评价

报告期内，本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以及本行章程，认真落实公司治理有关要求，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治理体系，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本行严格按照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程序，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2.关于董事与董事会。本行董事会现有 7 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 2 名。董事会成员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本行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3.关于监事和监事会。本行监事会现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外部监事 2 名。各监事能够积极履行职责，对本行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履职、财务状况、内控状况、风险状况等认真进行监督。

4.关于高级管理层。本行报告期内设行长 1 名、副行长 3 名、行长助理 1 名。行长具体负责本行的日常经营管理事务，对董事会负责。本行实行一级法人体制，分支机构经营管理活动由总行行长授权，分支机构对总行负责。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本行制定了较完善的信息披露制度，并指定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信息披露、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工作；严格按照法律、法规、本行章程及信息披露制度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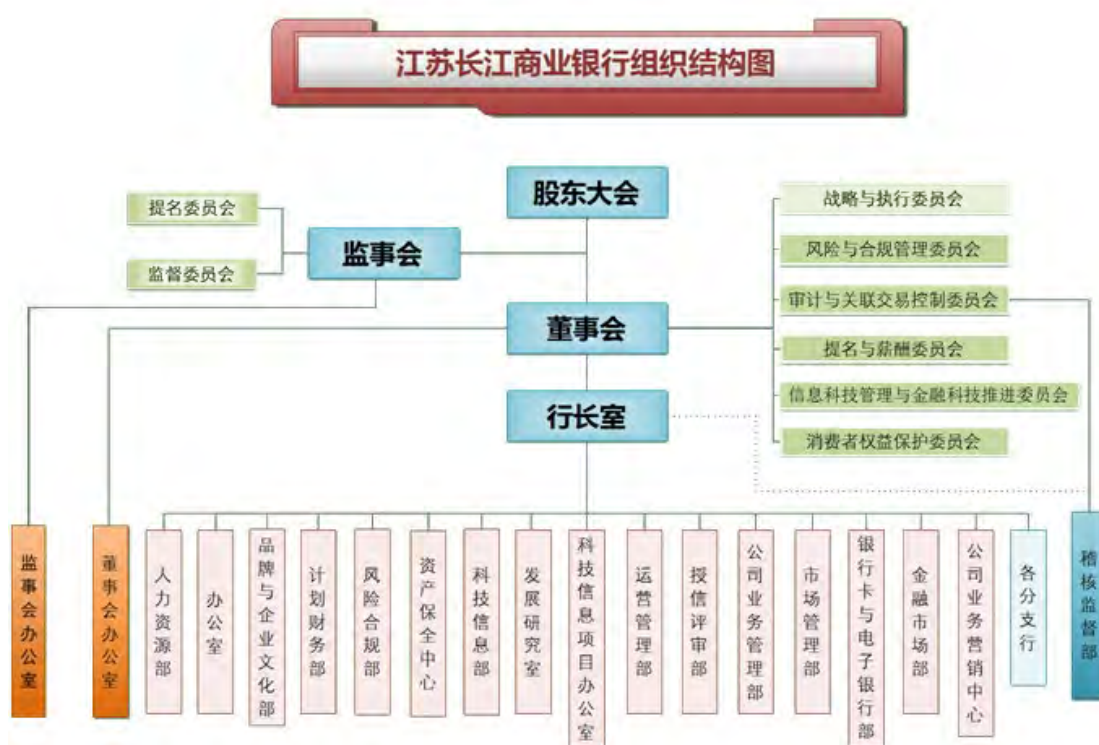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本行现有独立董事 2 名，占董事会人数的七分之二。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要求，从保护存款人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出发，勤勉尽职，认真参加董事会会议并审议各项议案，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三、高级管理人员考评机制

本行章程和有关规章制度对高级管理人员的权力、义务和行为准则作出了具体规定。高级管理层向董事会报告并接受监事会的监督。高级管理层年度经营管理指标由董事会下达，履职评价最终由监事会作出。

四、公司组织架构



五、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机构名称	营业地址	联系电话
总行营业部	靖江市驷江路 359 号	0523-86898126
靖江人民路支行	靖江市人民中路 162-6 号	0523-89110113
靖江钟楼支行	靖江市驷江路 99 号	0523-84891016
靖江城北支行	靖江市人民北路 200 号	0523-85122596
姜堰支行	姜堰东方不夜城 3 号楼 112 号	0523-88988666
泰兴支行	泰兴市国庆东路 50 号	0523-87011876
兴化支行	兴化市英武路 1 号	0523-83520111
泰州分行	泰州市府前路 9 号	0523-86390900
扬州分行	扬州市文汇东路 178 号	0514-87096555
宿迁分行	宿迁市西湖路 389 号	0527-88289909
盐城分行	盐城市建军中路 59 号	0515-66669607
南通分行	南通市人民中路和平大厦	0513-55005533
无锡分行	无锡市南长区清扬路 133 号	0510-68071099

第六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 1 次股东大会，为江苏长江商业银行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由董事会于会议召开前 20 日通知召集，会议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13 日下午，会议地点为江苏扬子江大酒店。会议符合公司法和本行章程规定，并由江苏骥江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出席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江苏长江商业银行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江苏长江商业银行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江苏长江商业银行 2019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江苏长江商业银行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案》《关于<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报告》《关于江苏长江商业银行监事会对董事、监事 2019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关于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进行 2020 年度外部审计的提案》。

第七节 董事会报告

一、主营业务的范围及其经营状况

1. 主营业务范围

本行经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业务经营在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范围内开展。

2. 截至报告期末前三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时间 数字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资产总额	3476997.33	3022094.95	2746662.36
存款余额	2776477.88	2406209.36	2112524.44
贷款余额	2601573.18	2302443.17	2064189.18
其中：不良贷款余额	37004.79	34066.86	25569.88
所有者权益	204958.24	181426.49	161516.59
贷款减值准备	68056.30	59470.82	52863.64
利润总额	29488.33	31176.63	30714.07
净利润	23531.75	25125.51	23724.78

3. 截至报告期末前三年风险及利润指标

单位：%

项 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资本充足率	12.01	12.36	12.53
核心资本充足率	9.07	9.17	9.09
流动性比例	86.73	74.61	75.88
不良贷款率	1.42	1.48	1.24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3.62	6.85	3.75
拨备覆盖率	183.91	174.57	206.74
资产利润率	0.72	0.87	0.94

资本利润率	12.18	14.65	15.58
-------	-------	-------	-------

4. 资本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资本净额	262652.63	235480.34	213358.90
核心一级资本	204958.24	181426.49	161516.59
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	6549.75	6800.72	6805.40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98408.49	174625.77	154711.19
一级资本净额	198408.49	174625.77	154711.19
加权风险资产	2187318.39	1904963.37	1702581.01

5. 主要客户情况(前十名客户贷款额及占贷款总额的比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贷款额	占贷款总额的比例
客户 A	9500	0.37
客户 B	8000	0.31
客户 C	8000	0.31
客户 D	7420	0.29
客户 E	7000	0.27
客户 F	6598.47	0.25
客户 G	6559	0.25
客户 H	6500	0.25
客户 I	6500	0.25
客户 J	6300	0.24
合 计	72377.47	2.79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

2020年4月18日，本行董事会召开四届四次会议，全体董事参加了表决，符合《公司法》和本行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江苏长江商业银行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江苏长江商业银行2019年度工作回顾暨2020年度经营计划和工作重点报告》《关于江苏长江商业银行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江苏长江商业银行2019年度财务决算及2020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江苏长江商业银行2019年度经营情况分析报告》《江苏长江商业银行2019年度内部审计报告》《江苏长江商业银行2019年度风险监控报告》《江苏长江商业银行2019年度案防工作报告》《江苏长江商业银行2019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总结暨2020年工作计划报告》《江苏长江商业银行2019年度薪酬报告》《关于江苏长江商业银行2019年度重大关联交易审批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报告》《关于江苏长江商业银行2019年度董事会对董事履职评价的议案》《关于制定〈江苏长江商业银行2020年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江苏长江商业银行2020年业绩薪酬考核办法〉的议案》《关于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进行2020年度外部审计的议案》《关于发展战略规划2019年度执行情况的评估报告》《关于启动2021-2025年发展战略规划制定工作的议案》《关于创新完善全行小微信贷产品体系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江苏长江商业银行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0年6月14日，本行董事会召开四届五次会议，全体董事参加了表决，符合《公司法》和本行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江苏长江商业银行2020年一季度工作报告》《江苏长江商业银行2020

年一季度经营情况分析报告》《江苏长江商业银行 2020 年一季度风险监控报告》《江苏长江商业银行 2020 年一季度内部审计报告》《关于自主建设互联网生产区域的议案》《关于编制<江苏长江商业银行互联网业务发展规划纲要>的议案》《关于购置新办公大楼的议案》。

2020 年 8 月 22 日，本行董事会召开四届六次会议，全体董事参加了表决，符合《公司法》和本行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江苏长江商业银行 2020 年二季度工作报告》《江苏长江商业银行 2020 年二季度经营情况分析报告》《江苏长江商业银行 2020 年二季度风险监控报告》《江苏长江商业银行 2020 年二季度内部审计报告》《江苏长江商业银行业务连续性管理情况分析报告》《关于优化董事会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人员构成的议案》《关于靖江市江北玻璃批发部转让股份的议案》。

2020 年 11 月 28 日，本行董事会召开四届七次会议，全体董事参加了表决，符合《公司法》和本行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江苏长江商业银行 2020 年三季度工作报告》《江苏长江商业银行 2020 年三季度经营情况分析报告》《江苏长江商业银行 2020 年三季度风险监控报告》《江苏长江商业银行 2020 年三季度内部审计报告》《关于调整 2020 年度部分计划指标的议案》《关于<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董事会高级管理层 2021 年度授权书>的议案》《关于江苏长江商业银行 2021 年主要经营指标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20 年 12 月 24 日，本行董事会召开四届八次会议，全体董事参加了表决，符合《公司法》和本行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江苏长江商业银行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主要经营情况

2020 年，面对新冠疫情带来的严峻形势，本行迎难而上，积极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银保监会部门关于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决策部署，实施一系列重要举措，加大金融服务力度，及时推出复工应急贷系列产品，促进企业复工复产，并不断夯实稳健基础，以资产质量安全和案防合规为底线，调优结构，推进改革，强化管理，提高效率，在高质量服务小微企业和实体经济中，推动自身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1.整体经营继续保持稳健发展态势。年底全行资产总额 347.70 亿元，较上年增长 45.49 亿元，增幅 15.05 %；各项贷款余额 260.16 亿元，较上年增 29.91 亿元，增幅 12.99 %。在认真贯彻落实监管部门的工作部署，积极让利小微客户，充分履行社会责任的同时，保持了稳定的盈利水平，全年实现税后净利润 2.35 亿元。在将逾期 60 天以上贷款全部纳入不良贷款范围进行统计的基础上，2020 年末不良贷款率为 1.42%，拨备覆盖率 183.91%。

2.持续深化小微金融服务。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小微企业发展的决策部署，在监管部门及各级地方政府的关心指导下，牢牢把握小微客户金融需求变化，理性开展各项改革创新工作，推动全行小微金融服务工作再上新台阶。一是加大产品创新力度，全力支持小微企业复工复产，创新推出了复工应急系列贷款产品，并进一步降低准入门槛，有效推动小微服务提质降本。二是继续深入践行小微普惠金融战略。至 2020 年末，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较年初增长 32.13%，

高于各项贷款同比增速 19.14 个百分点，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有贷户数较年初增加 7164 户，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融资成本持续降低。三是推广限时办结，提高小微信贷业务办理效率。针对小微企业资金使用频率高、需求急的实际特点，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行实行了小微贷款限时办结制度，将业务办理效率打造为本行小微贷款核心竞争力，不断提升客户良好体验。四是创新服务模式，不断扩展小微金融服务半径。一方面，针对小微企业分布特点，搭建了以营业网点、自助银行、电子银行、手机银行相融合的服务渠道网络，确保快捷高效满足小微需求；另一方面，通过社区化营销模式不断融入社区、深入客户，提高服务覆盖率。五是建立差异化绩效考核体系，充分激发营销人员内生动力。在绩效考核方面确保小微贷款业务在各类竞赛评价体系中始终占据主要权重，同时加大小微贷款户数考核力度，引导小微客户经理进一步下沉客户群体，有效提升了本行小微企业服务数量和质量。六是加强企业文化引导，培育小微服务情怀。始终将培育浓厚的小微金融服务氛围、培养员工服务小微的情怀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思想建设、文化建设的重要内容，充分激发服务小微企业的责任担当和使命情怀，引导推动全行上下增进对小微企业的深厚感情，提高服务小微的主动性和自觉性。

3.始终坚持差异化特色化经营，围绕产品创新和渠道建设，持续进行深入探索和实践。以长江卡赋能为抓手，线上推出“儿童智能储钱罐”“大额存单转让”“多存少还增值”等产品，不断搭建并丰富居民消费、生活缴费等各类应用场景，与京东、美团等平台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在为客户提供便捷服务的同时有效提升客户对长江卡的使用意愿。同时，继续加大票据业务转型发展力度，完善票据业务管理体

系，优化票据业务流程，科学开展利率定价，在做好老客户维护的同时，重点瞄准“三小”票据（即小企业持有、小银行承兑、小面额票据），从机制上加强对客户需求的响应，彰显本行“大行票小行票都能贴、大票小票都能贴、长票短票都能贴”的差异化竞争优势。

4.品牌形象不断提升。2020年，在第三届中国金融年度品牌案例大奖评选中，复工应急贷普惠金融案例荣获“中融普惠年度案例特别奖”，在澎湃新闻2020金融发展高峰论坛上，荣膺“年度成商行”奖，并且第五次蝉联由《金融时报》主办的中国金融机构金牌榜•金龙奖“年度最具竞争力中小银行奖”。

5.主要风险及对策

（1）信用风险。一是继续坚持服务小微的市场定位，通过做大做强核心资产业务，提升抵御风险的能力。特别是针对宏观经济受疫情冲击的大环境，积极创新产品、优化结构，深入推进小微基础客群增量扩面工作。二是着眼于业务、产品、流程，主动查找管理机制、业务流程中存在的风险漏洞与隐患，通过流程优化再造、岗位制衡约束、执行监督检查等措施，切实提升信用风险防控的精细化水平。三是建立了信贷业务经营管理前、中、后台相分离的组织架构，形成了职责明确、权利制衡、协同高效的管理体系。四是坚持做实信贷基础管理，前后台通过平行作业、实地走访，真实了解客户的经营现状、资产分布、资本积累、家庭情况以及贷款用途。五是继续“压存量、控增量”，努力推动不良贷款清收、诉讼、核销工作，多措并举清欠降逾，确保信贷风险资产质量始终保持在良好水平。

（2）流动性风险。本行始终坚持稳健、审慎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高度重视流动性风险的防范与管理，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流动性

管理机制流程，同时根据外部形势的变化以及内部业务发展的状况，灵活调整资产负债管理政策，优化资产负债总量期限配置，完善融资渠道建设，提高外部融资能力，切实防范可能产生的流动性风险。

（3）操作风险。一是以加强业务、产品、系统重点环节的监督为目标，对操作风险管理相关的岗职进行了梳理优化，确保不相容岗位分离，严格划分责权。二是组织开展了乱象整治“回头看”、“治顽疾”、促进合规建设、员工征信排查、双录核保专项检查、案防操作风险排查等系列专项检查活动，积极排查各类违规操作风险隐患。三是对操作风险监测排查活动中发现的各类制度、流程和程序缺陷，及时做出调整或修正，减少操作风险事件的发生概率，有效降低潜在损失的可能性和严重程度。四是在完善管理制度、业务操作手册的基础上，进一步强化了岗前培训、岗位轮训和日常业务技能演练，确保重要岗位员工熟练掌握业务办理要求，能够有效识别和防范常见的风险点，促进员工规范操作意识和合规文化的形成。五是进一步加强了外部采购和服务外包管理，通过修订制度、签署协议、人员培训、检查监督等方式，确保操作风险管理的全面、统一。

（4）信息科技风险。一是建立了由科技信息部、风险管理部和稽核监督部组成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三道防线，能够全面覆盖信息科技建设、信息安全管理、信息科技风险的识别、计量和管控、信息科技内外部审计等职能。二是以建设风险管理安全保障机制、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为重点，结合 IT 总体架构建设，制定了信息科技风险管理规划和系统总体信息安全策略，初步形成了具体操作流程明确规范、风险管理制度覆盖全面、规划合理的多层次信息科技风险防范制度体系。三是业务连续性管理方面，本行提升基础设施和软

硬件建设水平，通过各类场景的真实演练切实加强管理有效性，保障数据和业务的快速恢复能力。四是落实金融科技新形势下的技术风险和数据保护措施，明确规定信息保护、信息安全管理方面的要求、监控指标，通过技术手段提升安全等级，有效应对新技术应用风险。五是优化信息科技外包风险管理体系，调优了外包风险管理的组织架构，细化了信息科技外包活动各阶段、各环节的风险控制及管理要求，并针对重要外包商、非驻场外包商和重点外包服务机构提出了相应的管理要求，将外包风险控制到合理、可控的程度，有效解决了基础性、体系性缺失的问题。

（5）人员道德风险。2020年，全行各级机构多措并举，层层压细压实案防责任，形成了健全有效的案防管理架构体系。一是扎实开展清廉金融文化建设系列活动，通过组织剖析身边真实违规警示案例，教育员工严守职业底线，清廉从业。二是完善了总分两级案防领导小组工作机制，细化了违规调查操作流程，进一步提升调查处置效率。三是组织实施多项风险排查活动，对违规违纪行为起到了有力的威慑作用。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

一、监事会日常工作

2020年4月18日，本行监事会召开四届四次会议，全体监事参加了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江苏长江商业银行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江苏长江商业银行2019年度内部审计报告》《江苏长江商业银行2019年度风险监控报告》《江苏长江商业银行2019年度案防工作报告》《江苏长江商业银行2019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总结暨2020年工作计划报告》《关于江苏长江商业银行2019年度财务决算及2020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关于江苏长江商业银行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报告》《关于江苏长江商业银行监事会对董事2019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关于江苏长江商业银行监事会对监事2019年度履职评价的议案》《关于江苏长江商业银行监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关于制定〈江苏长江商业银行2020年业绩薪酬考核办法〉的议案》《关于发展战略规划2019年度执行情况的监督评价报告》《关于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进行2020年度外部审计的议案》。

2020年6月13日，本行监事会召开四届五次会议，全体监事参加了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江苏长江商业银行2020年一季度风险监控报告》《江苏长江商业银行2020年一季度内部审计报告》《江苏长江商业银行2020年一季度关联交易报告》。

2020年8月22日，本行监事会召开四届六次会议，全体监事参加了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江苏长江商业银行2020年二季度风险

监控报告》《江苏长江商业银行 2020 年二季度内部审计报告》《江苏长江商业银行 2020 年二季度关联交易报告》《关于制定<江苏长江商业银行“两会一层”合规述职评议办法>的议案》。

2020 年 11 月 28 日，本行监事会召开四届七次会议，全体监事参加了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江苏长江商业银行 2020 年三季度风险监控报告》《江苏长江商业银行 2020 年三季度内部审计报告》《江苏长江商业银行 2020 年三季度关联交易报告》《关于修订<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二、监事会就下列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1.本行依法经营情况：报告期内本行依法经营，规范管理，经营业绩客观真实。

2.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报告期内本行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经营管理中认真勤勉履职，未发现违法违规问题和损害本行利益的行为。

3.本行财务状况及资产质量：本行 2020 年度会计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本行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4.本行关联交易情况：报告期内本行的关联交易公平开展，结果公允，未发现有损害本行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5.本行内部控制情况：报告期内本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完整、合理、有效，未发生重大案件。

6.本行风险管理情况：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完善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工作，较好控制各类风险，持续保持稳健的经营质态。

7.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监事会成员列席了董事会会议，对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内容，监事会没有任何异议；

监事会对江苏长江商业银行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监督，认为董事会有效履行了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第九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对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二、重大案件、重大差错、其他损失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对经营活动产生影响的重大案件、重大差错、其他重大损失事件。

三、分立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无分立合并事项。

四、重大合同纠纷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合同纠纷。

五、报告期内，本行及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司法部门处罚的情况

无。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审计报告



00002021010626641348
报告文号：中关国苏审字(2021)03号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工作尚未结束，应交所得税及相关项目届时要根据汇算清缴认定数进行调整。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

中天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江苏分所

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贵行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

中天银会计师事务所江苏分所

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行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天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分所

中国 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六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0年12月31日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2,515,809,931.32	2,762,129,188.31	向中央银行借款	31	2,098,737,500.00	1,110,000,000.00
贵金属	2			联行存放款项	32		
存放联行款项	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33		
存放同业款项	4	416,819,959.56	171,876,694.20	拆入资金	34		
拆出资金	5			交易性金融负债	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6			衍生金融负债	36		
衍生金融资产	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	995,100,000.00	486,600,000.00	吸收存款	38	27,764,778,849.65	24,062,093,621.61
应收款项类金融资产	9	29,550,000.00	29,55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39	33,223,974.92	20,880,436.41
应收利息	10	153,497,926.46	122,550,014.32	应交税费	40	9,173,264.04	12,544,792.93
应收股利	11			应付利息	41	847,631,763.83	718,414,133.11
其他应收款	12			应付股利	42		
持有待售资产	13			其他应付款	43		
发放贷款和垫款	14	25,335,168,728.56	22,429,723,439.78	持有待售负债	4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			预计负债	45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	4,055,664,195.26	3,026,505,444.67	应付债券	46	1,898,476,817.16	2,397,146,282.33
长期股权投资	17	100,000.00	1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		
投资性房地产	18			其他负债	48	68,372,139.59	85,805,394.16
固定资产	19	92,033,073.68	107,623,336.53	负债总计	49	32,720,394,309.19	28,406,684,660.55
在建工程	20	194,599.30	194,599.30	所有者权益	50		
固定资产清理	21			实收资本(股本)	51	691,867,376.20	532,205,674.00
无形资产	22	55,697,472.60	67,401,961.95	其中：法人股本	52	647,883,436.20	498,371,874.00
长期待摊费用	23	58,840,719.62	73,489,845.61	自然人股本	53	43,983,940.00	33,833,800.00
抵债资产	24	139,298.00	0.00	减：库存股	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	210,614,278.00	176,770,390.49	资本公积	55	195,767,229.57	195,767,229.57
待处理财产损益	26			其他综合收益	56		
其他资产	27	850,746,497.06	766,434,639.94	盈余公积	57	189,471,069.82	165,939,322.25
	28			一般风险准备	58	438,758,749.50	382,158,749.50
	29			未分配利润	59	533,717,945.14	538,193,919.23
	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	2,049,582,370.23	1,814,264,894.55
资产总计	31	34,769,976,679.42	30,220,549,555.10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61	34,769,976,679.42	30,220,549,555.10

制表：周静

复核：华静

行长：周静

处(科)长：周静

史玉

利润表

编制单位：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本年数	上年数	项目	行次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收入	1	1,150,409,004.86	1,193,673,169.89	(三) 资产减值损失	18	304,000,000.00	366,000,000.00
(一) 利息净收入	2	1,073,635,829.13	1,177,827,082.77	(四) 其他业务成本	19		
利息收入	3	2,041,684,509.63	2,072,900,627.7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	297,353,534.67	312,175,739.42
利息支出	4	968,048,680.50	895,075,544.95	加：营业外收入	21	2,050,149.36	651,244.19
(二)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	-13,788,339.84	-52,069,143.76	减：营业外支出	22	4,520,431.83	1,060,783.9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	8,237,246.40	16,834,576.71	加：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2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	22,025,586.24	68,903,720.47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24	294,883,252.40	311,766,199.62
(三)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90,527,463.27	67,875,799.52	减：所得税费用	25	59,565,776.72	60,511,162.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	235,317,475.68	251,255,036.83
(四)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	235,317,475.68	251,255,036.83
(五)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		
(六)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		
(七) 其他收益	13			七、综合收益总额	30	235,317,475.68	251,255,036.83
(八) 其他业务收入	14	34,032.30	39,431.36	八、每股收益：	31		
二、营业支出	15	853,055,470.19	881,497,430.47	(一) 基本每股收益	32		
(一) 税金及附加	16	11,536,036.56	10,725,600.8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33		
(二) 业务及管理费	17	537,519,433.63	504,771,829.67		34		

行长：

副行长：

复核：

制表：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江苏长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0年度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本年数	上年数	项目	行次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	1,527,075,359.20	731,224,559.1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	3,702,685,228.04	2,956,849,236.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	2,460,000,000.00	1,96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3	988,737,500.00	239,926,153.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	75,192,829.31	88,543,514.68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4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	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5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	2,535,192,829.31	2,048,543,514.6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	2,029,101,131.24	2,087,085,993.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	-1,008,117,470.11	-1,317,318,955.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	2,083,353.86	56,827,426.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6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	6,722,607,213.14	5,320,688,809.58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9	3,209,445,288.78	2,682,467,947.8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8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0	-87,232,697.92	-221,018,275.7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9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1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	735,876,101.19	744,292,677.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	247,594,469.78	226,726,283.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	500,000,000.00	-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	204,875,956.72	184,241,483.8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	123,650,000.00	175,806,156.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175,973,522.63	917,713,370.2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4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	4,486,532,641.18	4,534,423,487.1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	2,236,074,571.96	786,265,322.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	623,650,000.00	175,806,156.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8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	-623,650,000.00	-175,806,156.05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	1,440,000,000.00	670,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	87,074,511.20	61,224,559.1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	604,307,101.85	-706,859,789.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到的现金	21	848.00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	1,388,916,012.97	2,095,775,802.1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	1,993,223,114.82	1,388,916,012.97

行长：

处（科）长：

复核：

制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日期: 2020年度

编制单位: 江苏长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行次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	一、上年年末余额	532,205,674.00	195,767,229.57			532,205,674.00	195,767,229.57		
2	二、会计政策变更								
3	三、前期差错更正								
4	四、外币折算调整								
5	五、本年年初余额	532,205,674.00	195,767,229.57			532,205,674.00	195,767,229.57		
6	六、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9,661,702.20				159,661,702.20			
7	(一) 净利润								
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9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2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	3. 其他								
14	(四) 利润分配	159,661,702.20				159,661,702.20			
15	1. 提取盈余公积								
1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7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9,661,702.20				159,661,702.20			
18	4. 其他								
19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3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24	5. 其他								
25	四、本年年末余额	691,867,376.20	195,767,229.57			691,867,376.20	195,767,229.57		

行长:

处(科)长:

复核:

制表:

东审

周燕

李善

刘明祥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财务报表附注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货币单位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单位简介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系 2008 年 5 月 15 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筹建; 2008 年 9 月 17 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批准开业, 并发放金融许可证, 机构编码: B0347H23212000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200141122765E, 法定代表人朱惠健, 注册资本 69,186.73762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靖江市靖城镇骥江路 359 号。

本行的行业性质为金融业, 经营范围包括: 吸收公众存款; 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办理国内外结算; 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 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 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 从事同业拆借; 从事银行卡业务; 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 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 提供保管箱服务; 经中国银行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行执行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后颁布、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

三、遵行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行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和相关的财务会计报表附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的反映了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行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证财务报告中的数据真实、准确、完整。

四、主要会计政策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财务报表附注

1.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2. 记账本位币

本行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会计报表的编制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 汇总财务报表

本行的全行汇总财务报表是以本行总部及各分支行、营业部个别财务报表及其他资料为基础汇总编制。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除特别说明外，本行会计核算均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于取得时按实际成本入账。

5. 贷款分类方法

(1) 短期贷款

指发放的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期）的短期信用贷款、短期保证贷款、短期抵押贷款、短期质押贷款。

(2) 中长期贷款

中期贷款指发放的期限在1年以上5年以下（含5年）的各种中期贷款；长期贷款指发放的期限在5年（不含5年）以上的各种长期贷款。包括中长期信用贷款、中长期保证贷款、中长期抵押贷款、中长期质押贷款。

(3) 垫款

指本行办理的承兑汇票敞口、担保、保函、信用证等业务形成的代垫款项。

(4) 贴现

指按一定的贴现率对工商企业远期票据予以贴现形成的贷款。

6. 不良贷款及呆账准备的核算方法

(1) 不良贷款的确认标准

不良贷款是经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和实施必要的程序之后，符合下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财务报表附注

列条件之一的贷款：

①借款人和担保人被依法宣告破产、关闭、解散，并终止法人资格，银行对借款人和担保人进行追偿后，未能收回的贷款；

②借款人死亡或者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规定，宣告失踪或宣告死亡，银行依法对其财产或遗产进行清偿后，未能收回的贷款；

③借款人和担保人虽未依法宣告破产、关闭、解散，但经有关部门认定已完全停止经营活动，被县或县级以上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依法注销或吊销营业执照，终止法人资格，银行对借款人和担保人进行追偿后，未能收回的贷款；

④借款人和担保人虽不符合第③项规定的条件，但经有关部门认定借款人和担保人事实际上已经破产、被撤销、解散，已完全停止经营活动在 2 年以上，银行对借款人和担保人进行追偿后，未能收回的贷款；

⑤借款人和担保人不能偿还到期贷款，银行诉诸法律，经法院对借款人和担保人强制执行，借款人和担保人所属财产不足执行或无财产可供执行，法院裁定终结执行后仍无法收回的贷款；

⑥借款人触犯刑律，依法受到制裁，处理的财产不足归还所欠贷款，又无另外债务承担者，确认无法收回的贷款；

⑦由于本条第①至⑥项规定的原因借款人和担保人不能偿还到期贷款，银行依法取得抵债资产，其抵债资产的计价值小于贷款本金的差额，经追偿后仍无法收回的部分；

⑧因信用卡透支等原因发生垫款时，由于本条第①至⑦项规定的原因，无法偿还垫款，银行经依法追偿后仍无法收回的垫款；

⑨其他经国家税务总局允许核销的贷款。

(2) 准备金计提范围和方法

本行按照财政部发布的财金[2012]20 号《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相关要求计提准备金。

准备金，又称拨备，是对承担风险和损失的金融资产计提的准备金，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财务报表附注

包括资产减值准备和一般准备。

资产减值准备，是对债权、股权等金融资产（不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并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进行合理估计和判断，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的，计入成本的，用于弥补资产损失的准备金。

一般准备，是指运用动态拨备原理，采用内部模型法或标准法计算风险资产的潜在风险估计值后，扣减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从净利润中计提的、用于部分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的准备金。

动态拨备是指根据宏观经济形势变化，采取的逆周期计提拨备的方法，即在宏观经济上行周期、风险资产违约率相对较低时多计提拨备，增强财务缓冲能力；在宏观经济下行周期、风险资产违约率相对较高时少计提拨备，并动用积累的拨备吸收资产损失的做法。

内部模型法，是指具备条件的金融企业使用内部开发的模型对风险资产计算确定潜在风险估计值的方法。

标准法，是指根据金融监管部门确定的标准对风险资产进行风险分类后，按财政部制定的标准风险系数计算确定潜在风险估计值的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资产进行检查，分析判断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根据谨慎性原则，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发放贷款和垫款，至少应当按季进行分析，采取单项或组合的方式进行减值测试，计提贷款损失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对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计提一般准备。一般准备由总行统一计提和管理。

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选择标准法对风险资产所面临的风险状况定量分析，确定潜在风险估计值。对于潜在风险估计值高于资产减值准备的差额，计提一般准备。当潜在风险估计值低于资产减值准备时，可不计提一般准备。一般准备余额原则上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0%。

对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应计提准备金，具体包括发放贷款和垫款、可供出售类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存放同业、拆出资金、抵债资产、其他应收款项等。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财务报表附注

对由金融企业转贷并承担对外还款责任的国外贷款，包括国际金融组织贷款、外国买方信贷、外国政府贷款、日本国际协力银行不附条件贷款和外国政府混合贷款等资产，应当计提准备金。

不承担风险的委托贷款、购买的国债等资产，不计提准备金。

已核销的资产损失以后又收回的，其核销的相关资产减值准备予以转回，超过本金的部分，包括收回表内应收利息和表外应收利息，计入利息收入。转回的资产减值准备作增加当期损益处理。

7. 其他金融类资产的核算方法

(1) 其他金融类资产分类、确认及计量

本行其他金融类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以下两类：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及本行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者该金融资产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行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则该金融资产被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与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行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除特定情况外（如在接近到期日时出售金额不重大的持有至到期债券），如果本行未能将这些债券持有至到期或将部分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行会将该类债券剩余部分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得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财务报表附注

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或未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类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④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当从金融资产获得现金流的权利已经到期，或本行已将与所有权相关的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转移，或虽然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但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时，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的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8.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

买入返售是指本行按合同或协议约定，以一定的价格向交易对方买入贴现票据、一般公司债券、长期应收款及贷款，之后在合约约定的日期再按协议价格返售给对方的资金拆借业务。卖出回购是指本行按合同或协议约定，以一定的价格将贴现票据、一般公司债券、长期应收款及贷款卖给交易对方，之后在合约约定日期，再按协议价格购回的资金拆借业务。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金额初始确认，并记入“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或“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两者均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后续计量。“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目下的相关债券、贷款、贴现票据及长期应收款，在合约期间视为向交易对手方提供的抵押资产仍在本行资产相关科目中反映。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财务报表附注

9. 长期股权投资

本行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0.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是指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电子设备、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不属于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单位价值在 2,00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年限超过 2 年的，也应当作为固定资产。固定资产按购置或新建时的原始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原价减去估计净残值在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内平均计提，残值率均为 5%。

(3) 对固定资产的重大改建、扩建或改良而发生的后续支出予以资本化；对固定资产的修理及维护而发生的低于固定资产原值 20% 的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费用。

(4) 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确定的折旧率列示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2.375-4.75
运输设备	5-10	9.50-19.00
机器设备	5	19.00
电子设备	5	19.00
办公设备	5	19.00

11.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正在兴建中或安装中的资本性资产，以实际发生的支出作为工程成本入账。成本的计价包括建筑费用及其他直接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安装费用，还包括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2.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资产负债表日，抵债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时，对抵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财务报表附注

债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抵债资产保管过程中发生的费用直接计入其他营业成本。抵债资产处置时，取得的处置收入与抵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资产处置收益。

抵债资产转为自用的，按转换日抵债资产的账面余额结转。已计提抵债资产减值准备的，同时结转减值准备。

13. 无形资产

本行无形资产在取得时，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成本入账。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年底进行减值测试。

14. 长期待摊费用（递延资产）计价及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

本行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经营用房的装修支出以及其他资本性支出，按实际发生额入账。长期待摊费用还包括分支机构筹建期间的费用。

租入的营业用房装修支出以直线法按实际租赁期限或预计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完毕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5. 职工社会保障及职工薪酬

本行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本行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计入当期损益。

16. 金融负债

本行金融负债主要核算内容为吸收的各项存款、同业存放及拆放本行的款项、卖出回购的金融资产、利息等项目。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财务报表附注

17. 收入确认原则

贷款利息收入（包括拆放同业及拆放金融性公司，下同）按照协议利率按期计算确认。应收贷款利息，在 90 天后仍未收到的，冲减原已计入损益的利息收入，转作资产负债表外核算项目。其他收入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

18. 支出确认原则

活期存款、活期储蓄存款按季结息，定期存款和定期储蓄存款根据存款金额及存单利率或有效法定存款利率按期计提应付利息。其他支出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

19.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行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0. 所得税

本行企业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是指通过比较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财务报表附注

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产、负债，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定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税法规定确定的计税基础，对于两者之间的差异分别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与递延所得税资产，并在此基础上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1) 当期所得税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本行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行以可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1. 利润分配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财务报表附注

按税后净利润不低于 10% 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按股东会及董事会决议进行红利分配及其他项目的利润分配。

22. 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是指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不完全由本行控制的一个或数个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有负债也可能是由于过去事项而产生的现时义务，但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或经济利益的流出不能可靠计量。或有负债不作为预计负债确认，仅在附注中加以披露。如情况发生变化使得该事项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五、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税率	计税基础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应交增值税额
教育费附加	5%	应交增值税额
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6%	应税收入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地方政府债券利息免征所得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5 号），2012 年及以后年度发行的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支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有关捐赠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9 号），符合要求的捐赠支出免征增值税、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允许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全额扣除。

根据《关于延续实施普惠金融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22 号），以下政策实施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对金融机构农户小额贷款的利息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财务报表附注

按 90% 计入收入总额。本通知所称小额贷款，是指单笔且该农户贷款余额总额在 10 万元（含本数）以下的贷款。——《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支持农村金融发展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44 号）

（2）对金融机构向农户、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本通知所称小额贷款，是指单户授信小于 100 万元（含本数）的农户、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个体工商户贷款；没有授信额度的，是指单户贷款合同金额且贷款余额在 100 万元（含本数）以下的贷款。——《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77 号）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77 号），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金融机构与小型、微型企业签订的借款合同免征印花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91 号），自 2018 年 9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金融机构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本通知所称小额贷款，是指单户授信小于 1,000 万元（含本数）的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个体工商户贷款；没有授信额度的，是指单户贷款合同金额且贷款余额在 1,000 万元（含本数）以下的贷款。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金融企业涉农贷款和中小企业贷款损失准备金税前扣除有关政策的公告》（财税〔2019〕85 号），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对金融企业发生的符合条件的涉农贷款和中小企业贷款损失，应先冲减已在税前扣除的贷款损失准备金，不足冲减部分可据实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金融企业贷款损失准备金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有关政策的公告》（财税〔2019〕86 号），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对金融企业发生的符合条件的贷款损失，应先冲减已在税前扣除的贷款损失准备金，不足冲减部分可据实在计算当年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

六、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财务报表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现金	100,882,799.80	113,578,674.30
存放央行准备金存款	2,412,423,131.52	2,647,637,514.01
划缴央行财政存款	2,504,000.00	913,000.00
合计	2,515,809,931.32	2,762,129,188.31

注：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执行的存款准备金率为 7%，存款准备金缴存充足。

2. 存放同业款项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存放境内同业	416,819,959.56	171,876,694.20
合计	416,819,959.56	171,876,694.20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买入返售债券	995,100,000.00	486,600,000.00
合计	995,100,000.00	486,600,000.00

4. 应收账款类金融资产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理财类投资	30,000,000.00	30,000,000.00
减：减值准备	450,000.00	450,000.00
合计	29,550,000.00	29,550,000.00

5. 应收利息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贷款应收及应计利息	113,750,081.11	87,046,766.01
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利息	39,747,845.35	35,503,248.31
合计	153,497,926.46	122,550,014.32

6. 发放贷款及垫款

6.1 贷款和垫款按发放方式分布情况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短期信用贷款	4,808,365,513.74	3,281,932,352.10
短期保证贷款	5,037,327,461.30	5,234,712,360.51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财务报表附注

短期抵质押贷款	1,986,464,629.70	4,457,796,649.60
中长期信用贷款	2,518,038,018.71	1,919,063,031.25
中长期保证贷款	2,435,170,827.16	2,495,743,883.70
中长期抵质押贷款	5,978,340,714.50	1,948,157,922.46
贴现	3,252,024,592.64	3,687,025,489.97
小计	26,015,731,757.75	23,024,431,689.59
减：贷款损失准备	680,563,029.19	594,708,249.81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5,335,168,728.56	22,429,723,439.78

6.2 贷款及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单位：万元）

行业分类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农、林、牧、渔业	62,529.76	2.40	39,030.39
采矿业	0	0	0
制造业	502,262.72	19.31	475,857.73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9,258.52	0.36	10,656.02
建筑业	315,972.23	12.14	243,335.97
批发和零售业	721,563.88	27.73	830,972.60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9,483.79	2.29	61,846.73
住宿和餐饮业	64,979.93	2.50	42,904.3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3,819.10	0.53	8,422.98
金融业	10.00	0.00	30.00
房地产业	133,929.63	5.15	124,328.91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54,085.26	5.92	157,662.59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2,104.81	0.47	8,000.66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6,109.78	0.23	8,061.62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22,567.70	0.87	13,282.41
教育	13,331.47	0.51	8,561.26
卫生和社会工作	5,532.49	0.21	5,921.10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5,748.04	0.22	3,619.17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200.00	0.01	0.00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财务报表附注

国际组织	0.00	0.00	0.00	0.00
个人贷款(不含个人经营性贷款)	498,084.07	19.15	259,948.68	11.26
买断式转贴现	0.00	0.00	0.00	0.00
贷款和垫款总额	<u>2,601,573.18</u>	<u>100</u>	<u>2,302,443.17</u>	<u>100</u>
减：贷款损失准备	68,056.30		59,470.83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u>2,533,516.88</u>		<u>2,242,972.34</u>	

6.3 逾期贷款账龄分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逾期 1 天至	逾期 90 天至	逾期	小计	逾期 1 天至	逾期 90 天至	逾期 360 天以上	小计
	90 天 (含 90 天)	360 天 (含 360 天)	360 天以上		90 天 (含 90 天)	360 天 (含 360 天)	360 天以上	
信用贷款	5,303.21	6,296.18	4,731.85	16,331.24	2,994.23	4,289.14	3,363.11	10,646.48
保证贷款	3,601.73	4,222.29	7,483.58	15,307.60	10,492.22	7,211.59	10,689.13	28,392.94
抵押贷款	1,882.84	4,907.12	4,068.25	10,858.21	9,352.24	2,193.58	2,644.81	14,190.63
质押贷款	0	100	0	1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u>10,787.78</u>	<u>15,525.59</u>	<u>16,283.68</u>	<u>42,597.05</u>	<u>22,838.69</u>	<u>13,694.31</u>	<u>16,697.05</u>	<u>53,230.05</u>

6.4 期末贷款五级分类情况如下：

项目	2020-12-31	占比%	2019-12-31	占比%
正常贷款	25,505,045,067.60	98.04	22,515,330,569.60	97.79
关注贷款	140,638,712.14	0.54	168,432,554.32	0.73
次级贷款	126,846,006.48	0.49	137,459,074.18	0.60
可疑贷款	122,794,728.25	0.47	69,157,099.83	0.30
损失贷款	120,407,243.28	0.46	134,052,391.66	0.58
合计	<u>26,015,731,757.75</u>	<u>100.00</u>	<u>23,024,431,689.59</u>	<u>100.00</u>

6.5 期末前十名单户及集团贷款客户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6.5.1 本行贷款前十户 (单户)

6.5.1.1 本行 2019 年末贷款单户前十户

序号	贷款余额	占比%	五级分类
----	------	-----	------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财务报表附注

1	16,133.51	0.70	正常
2	14,000.00	0.61	正常
3	10,061.90	0.44	正常
4	8,000.00	0.35	正常
5	8,000.00	0.35	正常
6	7,332.70	0.32	正常
7	7,000.00	0.30	正常
8	6,838.65	0.30	正常
9	6,712.90	0.29	正常
10	6,598.80	0.29	正常
合计	90,678.46	3.95	正常

6.5.1.2 本行 2020 年末贷款单户前十户

序号	贷款余额	占比%	五级分类
1	9,500.00	0.37	正常
2	8,000.00	0.31	正常
3	8,000.00	0.31	正常
4	7,420.00	0.29	正常
5	7,000.00	0.27	正常
6	6,598.47	0.25	正常
7	6,559.00	0.25	正常
8	6,500.00	0.25	正常
9	6,500.00	0.25	正常
10	6,300.00	0.24	正常
合计	72,377.47	2.79	

6.5.2 本行贷款前十户（集团）

6.5.2.1 本行 2019 年末贷款集团客户前十户

序号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1	16,133.51	0.70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财务报表附注

2	14,000.00	0.61
3	11,172.70	0.49
4	10,627.05	0.46
5	10,061.90	0.44
6	9,400.00	0.41
7	8,000.00	0.35
8	8,000.00	0.35
9	7,000.00	0.30
10	500.00	0.02
合计	94,895.16	4.13

6.5.2.2 本行 2020 年末贷款集团客户前十户

序号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1	9750	0.37
2	9517.89	0.37
3	9500	0.37
4	8000	0.31
5	8000	0.31
6	7600	0.29
7	7420	0.29
8	2900	0.11
9	7000	0.27
10	6598.47	0.25
合计	76,286.36	2.94

7. 贷款损失准备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期初余额	594,708,249.81	528,636,355.09
本年计提准备	304,000,000.00	366,000,000.00
本年核销	239,919,944.41	331,524,588.25
已核销贷款本年收回	21,774,723.79	31,596,482.97

江苏长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财务报表附注

合计	680,563,029.19	594,708,249.81
----	----------------	----------------

8. 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目	2019-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0-12-31
国债-成本	2,925,000,000.00	2,050,000,000.00	1,090,000,000.00	3,885,000,000.00
金融债-成本	60,000,000.00	210,000,000.00	150,000,000.00	120,000,000.00
地方政府债、企业债-成本	4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40,000,000.00
同业存单-成本	0.00	1,260,000,000.00	1,250,000,000.00	10,000,000.00
持有到期投资-利息调整	1,505,444.67	34,406,046.56	35,247,295.97	664,195.26
合计	3,026,505,444.67	3,754,406,046.56	2,725,247,295.97	4,055,664,195.26

9.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初始投资成本	核算方法	当年分红	2020-12-31
渝高科（非上市）	400,000.00	成本法	0.00	400,000.00
减：损失准备	300,000.00		0.00	3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100,000.00		0.00	100,000.00

10. 固定资产

类别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1) 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65,688,535.78	0.00	0.00	65,688,535.78
机器设备（含电子设备）	161,564,681.30	3,017,107.90	27,840.00	164,553,949.20
运输工具	4,616,463.01	0.00	0.00	4,616,463.01
办公设备	8,367,766.93	3,920.79	0.00	8,371,687.72
小计	240,237,447.02	3,021,028.69	27,840.00	243,230,635.71
(2)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16,349,683.00	1,661,620.26	0.00	18,011,303.26
机器设备（含电子设备）	104,780,863.54	16,475,817.90	26,448.00	121,230,233.44
运输工具	4,032,218.55	192,771.08	0.00	4,224,989.63
办公设备	7,451,345.40	279,690.30	0.00	7,731,035.70
小计	132,614,110.49	18,609,899.54	26,448.00	151,197,562.03
(3) 固定资产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49,338,852.78			47,677,232.52
机器设备（含电子设备）	56,783,817.76			43,323,715.76
运输工具	584,244.46			391,473.38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财务报表附注

办公设备	916,421.53	640,652.02
合 计	107,623,336.53	92,033,073.68

注：本行固定资产均为经营用固定资产，无非经营用及投资性房地产。

11.在建工程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装修工程	194,599.30	194,599.30
合计	194,599.30	194,599.30

12.无形资产

类别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1) 无形资产原值				
业务系统软件	141,192,816.43	11,539,505.73	0.00	152,732,322.16
土地使用权	1,591,344.80	0.00	0.00	1,591,344.80
小 计	142,784,161.23	11,539,505.73	0.00	154,323,666.96
(2) 累计摊销				
业务系统软件	75,135,351.50	23,195,689.80	0.00	98,331,041.30
土地使用权	246,847.78	48,305.28	0.00	295,153.06
小计	75,382,199.28	23,243,995.08	0.00	98,626,194.36
(3) 无形资产净值				
业务系统软件	66,057,464.93			54,401,280.86
土地使用权	1,344,497.02			1,296,191.74
合计	67,401,961.95			55,697,472.60

13.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服务费	4,173,976.48	3,632,075.46	5,718,317.43	2,087,734.51
广告费	7,036,232.97	12,136,219.59	13,220,936.83	5,951,515.73
开办费	388,667.66		388,667.66	
装修费	41,337,162.58	148,619.29	12,274,454.93	29,211,326.94
租赁费	20,553,805.92	44,819,666.27	43,783,329.75	21,590,142.44
合计	73,489,845.61	60,736,580.61	75,385,706.60	58,840,719.62

14.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票据递延税会时间性差异	9,934,046.64	10,313,661.45
贷款损失准备税会时间性差异	200,680,231.36	166,456,729.04
合计	210,614,278.00	176,770,390.49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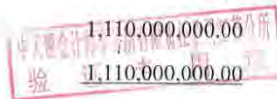
2020年财务报表附注

15.其他资产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财务暂付款项	31,310,841.17	16,856,599.01
应收款项	615,357,562.49	623,040,508.08
清算资金往来	34,722,519.67	6,163,746.10
银行卡跨行资金往来	169,355,573.73	120,373,786.75
合计	850,746,497.06	766,434,639.94

16.向中央银行借款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信用贷款支持工具	361,727,000.00	0.00
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延期支持工具	12,010,500.00	0.00
支小再贷款	1,725,000,000.00	1,110,000,000.00
合计	2,098,737,500.00	1,110,000,000.00



17.吸收存款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单位存款	7,740,012,665.74	7,646,517,630.44
个人存款	19,985,532,260.73	16,386,533,439.18
应解汇款及临时存款	39,233,923.18	29,042,551.99
合计	27,764,778,849.65	24,062,093,621.61

18.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职工工资	22,743,962.88	11,220,781.88
住房公积金	5,984.74	5,984.74
职工养老保险	1,016.06	1,016.06
职工补充医疗保险	157,719.97	157,719.97
职工补充养老保险	476,460.85	476,460.85
企业年金	9,838,830.42	8,818,472.91
合计	33,223,974.92	20,680,436.41

19.应交税费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应交房产税	141,801.09	138,459.27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财务报表附注

应交利息税	106.92	0.00
应交土地使用税	3,715.59	3,715.59
应交增值税	9,027,640.44	12,402,618.07
合计	9,173,264.04	12,544,792.93

20. 应付利息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应付存款利息	812,993,134.83	680,464,406.34
应付发行债券利息	34,638,629.00	37,949,726.77
合计	847,631,763.83	718,414,133.11

21. 应付债券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应付小微金融债面值	1,500,000,000.00	2,000,000,000.00
应付二级资本债面值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应付债券利息调整	-1,523,182.84	-2,853,717.67
应付债券净值	1,898,476,817.16	2,397,146,282.33

22. 其他负债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其他应付款	31,576,544.68	24,062,828.79
递延利息收入	36,005,516.87	39,736,186.56
代理业务负债	608,031.66	608,031.66
代理业务清算	182,046.38	21,398,347.15
合计	68,372,139.59	85,805,394.16

23. 实收资本

股东类型	2020-12-31	占比%	2019-12-31	占比%
自然人股	43,983,940.00	6.36	33,833,800.00	6.36
法人股	647,883,436.20	93.64	498,371,874.00	93.64
合计	691,867,376.20	100.00	532,205,674.00	100.00

24. 资本公积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资产评估增值	4,063,289.57	4,063,289.57

江苏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财务报表附注

股本溢价	191,703,940.00	191,703,940.00
合计	195,767,229.57	195,767,229.57

25. 盈余公积

项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法定盈余公积	165,338,528.29	23,531,747.57	0.00	188,870,275.86
任意盈余公积	600,793.96	0.00	0.00	600,793.96
合计	165,939,322.25	23,531,747.57	0.00	189,471,069.82

26.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一般风险准备	382,158,749.50	56,600,000.00	0.00	438,758,749.50
合计	382,158,749.50	56,600,000.00	0.00	438,758,749.50

注：2020年末按照不低于风险资产余额的1.50%计提一般风险准备，计提充足。

27.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538,193,919.23	422,220,542.13
加：前期差错更正	0.00	0.00
本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538,193,919.23	422,220,542.13
加：当期净利润	235,317,475.68	251,255,036.83
减：提取盈余公积	23,531,747.57	25,125,503.68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56,600,000.00	58,000,000.00
对所有者的分配	0.00	52,156,156.05
转增资本的股利	159,661,702.20	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533,717,945.14	538,193,919.23

28. 利息收入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发放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	1,979,370,517.64	2,010,228,540.57
存放央行利息收入	32,302,551.64	39,483,124.81
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30,011,440.35	23,188,962.34
合计	2,041,684,509.63	2,072,900,627.72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财务报表附注

2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结算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065,378.82	1,966,851.39
代理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0,678.11	3,743.39
承兑及保函业务手续费收入	332,658.94	279,362.67
委托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10,278.02	219,384.22
银行卡业务收入	1,084,922.59	1,930,251.59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533,329.92	12,434,983.45
合计	8,237,246.40	16,834,576.71
30. 利息支出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存款利息支出	810,224,011.93	726,855,249.54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121,669,437.06	124,909,624.62
向中央银行借款利息支出	33,178,168.15	27,139,422.97
同业往来利息支出	2,977,063.36	16,169,247.82
合计	968,048,680.50	895,073,544.95
3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结算业务手续费支出	5,906,020.07	6,198,008.53
代理业务手续费支出	7,718,010.68	2,516,868.68
其他手续费支出	8,401,555.49	60,188,843.26
合计	22,025,586.24	68,903,720.47
32.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债券投资收益	89,312,332.17	65,721,482.72
同业理财投资收益	1,215,131.10	2,154,316.80
合计	90,527,463.27	67,875,799.52
33.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6,729,354.64	6,256,600.44
教育费附加	4,806,681.92	4,469,000.36
合计	11,536,036.56	10,725,600.80

34.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业务及管理费用	537,519,433.63	504,771,829.67

主要项目如下: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职工工资	208,060,741.17	181,811,302.08
职工福利费	15,250,122.52	13,527,379.86
劳动保险费	6,459,938.36	14,591,053.23
住房公积金	11,771,239.00	10,507,838.50
业务招待费	4,286,625.81	4,856,338.07
业务宣传及广告费	12,527,302.05	16,443,002.10
电子设备运转费	34,583,619.69	30,301,940.87
递延资产摊销	75,281,420.88	72,760,333.07
无形资产摊销	23,243,995.08	21,774,048.61
固定资产折旧费	18,609,899.54	20,429,947.94

35.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贷款损失准备	304,000,000.00	366,000,000.00
合计	304,000,000.00	366,000,000.00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关联方

(1) 持本行 5% 及以上股份的股东 (单位: 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20-12-31	
	股份份额	持股比例
江苏万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810.70	9.84%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财务报表附注

江苏幸福门粮油有限公司	6,151.60	8.89%
靖江市天骄物资有限公司	5,752.50	8.31%
靖江江北重工装备有限公司	4,394.00	6.35%
苏州市光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295.50	4.76%
江阴市金纬投资有限公司	2,284.88	3.30%
合计	28,689.18	41.45%

注：苏州市光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其关联方江阴市金纬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 5,580.38 万股，持股比例为 8.06%。

(2)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包括关键管理人员(董事、总、分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关键岗位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能够控制、共同控制或对本行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除上所述，本行无其他关联方情况。

2. 关联方交易

本行针对不同类型和内容的关联交易，均根据《江苏长江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执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银行承兑汇票	98,219.18	117,496.08
开出保函	1,267.12	1,654.34
合计	99,486.30	119,150.42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调整事项

截至 2021 年 1 月 20 日，本行无资产负债表日后的调整事项。

十、本行其他相关风险指标

项目	参考指标值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性比例	≥ 25%	86.73%	74.61%
流动性指标	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 100%	241.73%
	流动性匹配率	≥ 100%	184.61%
信用风险	不良资产率	≤ 4%	202.41%
		1.06%	194.96%
			1.13%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财务报表附注

	不良贷款率	≤ 5%	1.42%	1.48%
	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 15%	3.71%	6.85%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 10%	3.62%	6.85%
盈利能力	资产利润率	≥ 0.6%	0.72%	0.87%
	资本利润率	≥ 11%	12.18%	14.65%
准备金充足程度	拨贷比	≥ 2.5%	2.62%	2.58%
	拨备覆盖率	≥ 150%	183.91%	174.57%
资本充足程度	资本充足率	≥ 10.5%	12.01%	12.36%
	一级资本充足率	≥ 8.5%	9.07%	9.17%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 7.5%	9.07%	9.17%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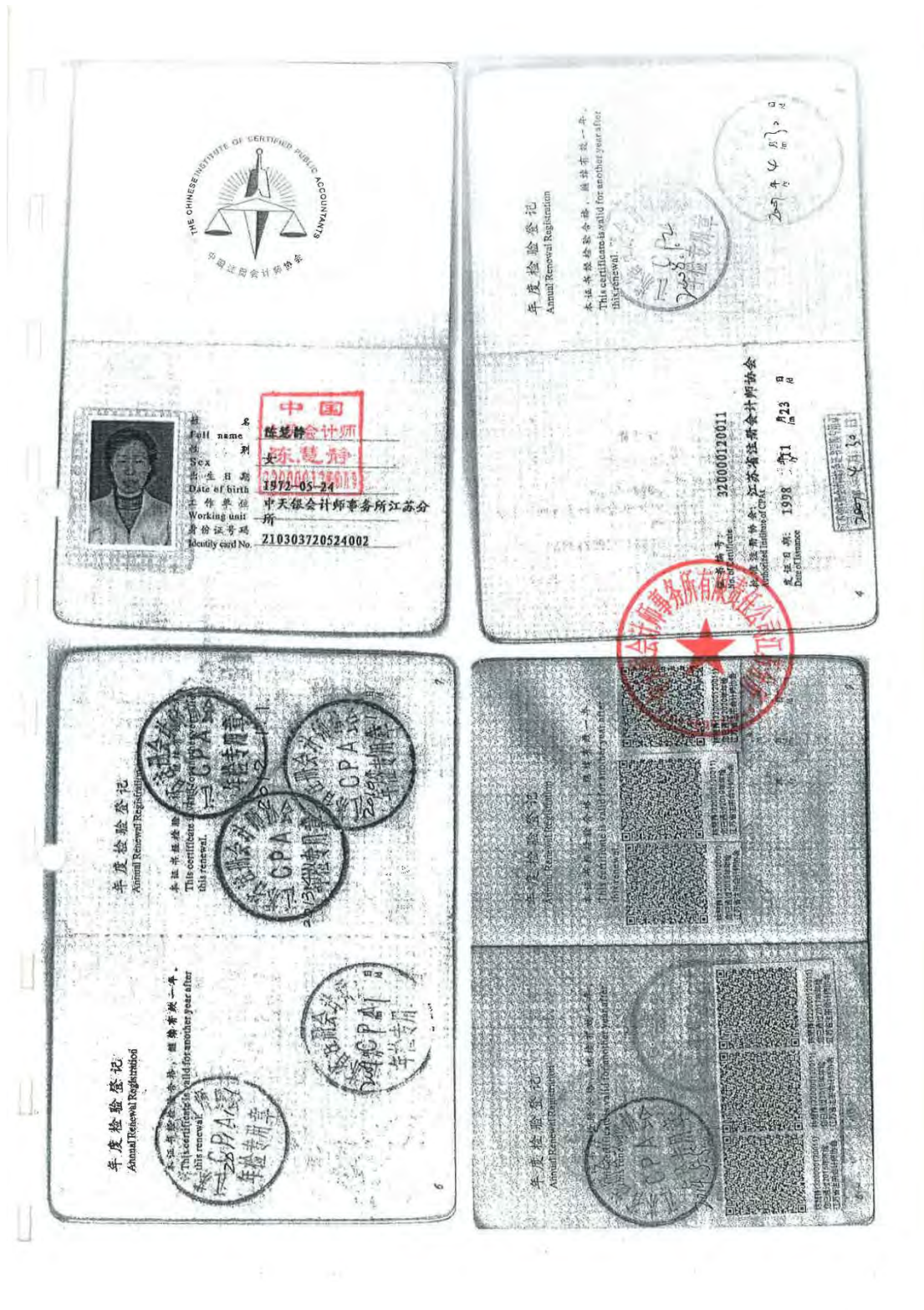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720585940R (1/1)		编号 320100000202006030029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名称	中天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分公司	成立日期	2001年03月05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营业期限	
负责人	朱振强	营业场所	南京市建邺区汉中门大街1号18层G座
经营范围 经中天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授权，办理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分立、合并、清算事宜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0年5月0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唐昊 Full name 唐昊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2-10-29 Date of birth 1982-10-29 工作单位 江苏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1284198210290035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1984677 发证日期: 2019年10月30日 发证地点: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唐昊(110001984677) 已通过2018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唐昊(110001984677) 已通过2019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唐昊(110001984677) 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